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163302
交易代码	1633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9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03,786,213.3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7 年 7 月 5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将中国资源的经济价值转换为持续的投资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将把握资源的价值变化规律，对各类资源的现状和发展进行分析判断，及时适当调整各类资源行业的配置比例，重点投资于各类资源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资源长期价值提升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中长期持有以资源类股票为主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注重资产在资源类各相关行业的配置，适当进行时机选择。采用“自上而下”为主、结合“自下而上”的投资方法，将资产管理策略体现在资产配置、行业配置、股票及债券选择的过程中。 （1）股票投资策略 A、根据资源的经济发展价值，注重对资源类上市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价值评估和公司证券价值的估值分析；对于精选个股将坚持中长期持有为主的策略。 B、我国证券市场处于新兴加转轨的阶段，市场的波动性较强，所以本基金将依据市场判断和政策分析，同时根据类别行业的周期性特点，采取适当的时机选择策略，以优化组合表现。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策略，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兼顾中短期经济周期、政策方向等因素在类别资产配置、市场资产配置、券种选择 3 个层面进行主动性投资管理。积极运用“久期管理”，动态调整组合的投资品种，以达到预期投资目标。 （3）权证投资策略 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进行分析的基础之上，权证在基金的投资中将主要起到锁定收益和控制风险的作用。

	以 BS 模型和二叉树模型为基础来对权证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 在组合构建和操作中运用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保护性看跌策略、抛补的认购权证、双限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70%×中信标普 300 指数+3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风险介于股票型和债券型基金之间，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适于能承担一定风险、追求较高收益和长期资本增值的投资人投资。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锦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755) 88318883	(010) 68560675
	电子邮箱	xxpl@msfunds.com.cn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010) 95595
传真		(0755) 82990384	(010) 68560661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s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1,455,912.87	241,991,577.34	-845,334,333.60
本期利润	408,507,115.09	954,655,324.95	-1,498,903,202.7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355	0.8978	-1.088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8.51%	76.75%	-47.6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84	-0.0791	-0.328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767,306,555.61	1,913,810,684.24	1,355,909,381.2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2111	1.9854	1.12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

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08%	1.81%	4.23%	1.23%	4.85%	0.58%
过去六个月	25.51%	1.40%	15.27%	1.06%	10.24%	0.34%
过去一年	18.51%	1.30%	-6.77%	1.09%	25.28%	0.21%
过去三年	9.71%	1.63%	-23.50%	1.61%	33.21%	0.02%
过去五年	511.43%	1.71%	168.21%	1.51%	343.22%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3.35%	1.67%	169.62%	1.48%	353.73%	0.19%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是：70%×中信标普 300 指数+3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 年 9 月 27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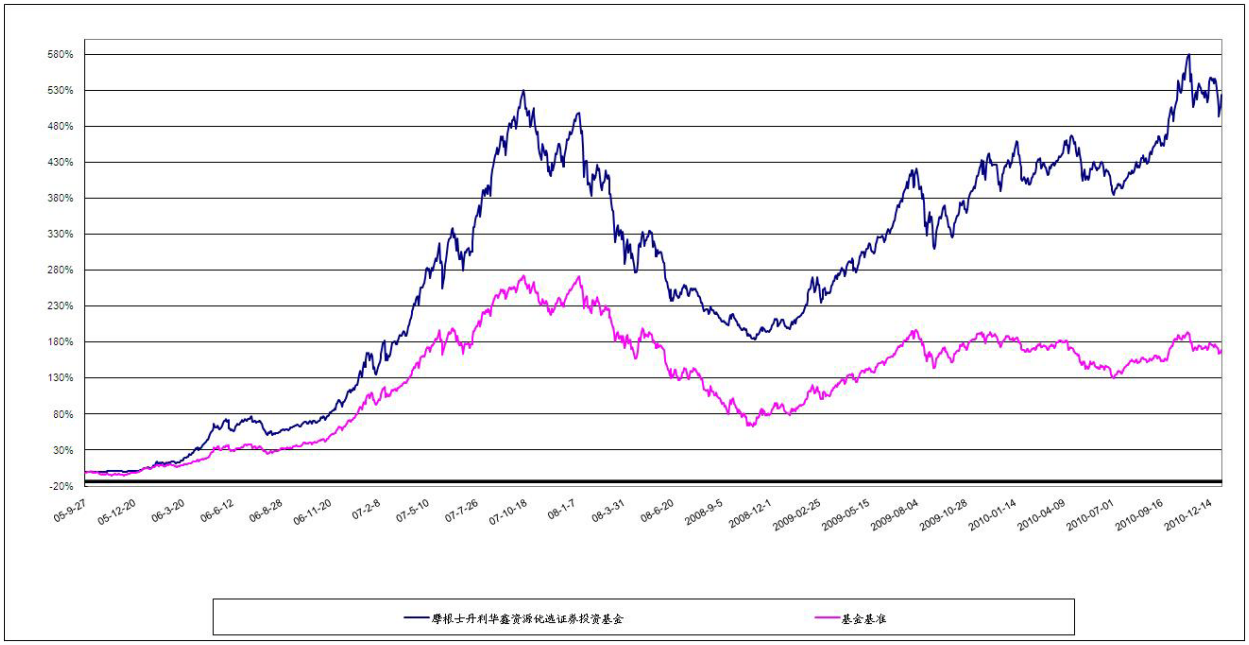

注：1.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5 年 9 月 27 日。

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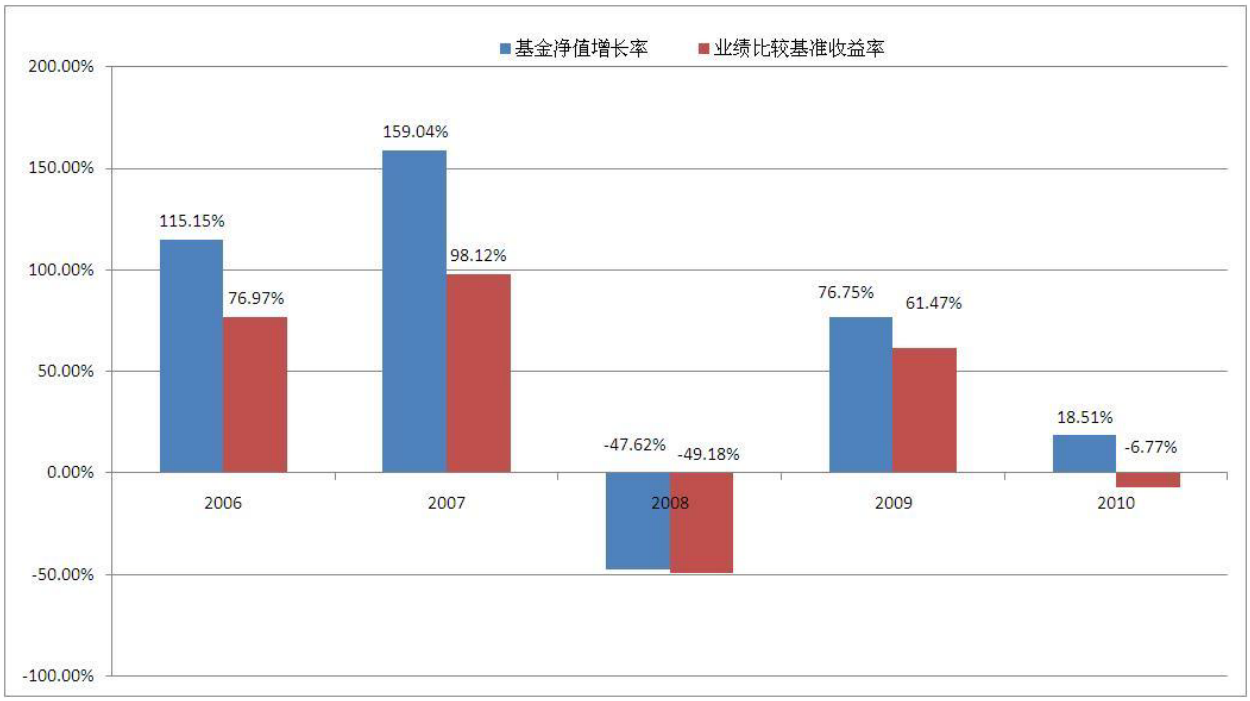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	1.380	103,231,913.88	107,743,826.43	210,975,740.31	-
2009	-	-	-	-	-
2008	-	-	-	-	-
合计	1.380	103,231,913.88	107,743,826.43	210,975,740.31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

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旗下共管理七只开放式基金，即本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是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第二只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滨	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监	2008-04-25	-	13	湖南大学工业外贸学学士。曾任珠海鑫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员、巨田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2007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基金投资部副总监。
曹阳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0-06-02	-	2	北京大学通信专业硕士，曾任中国移动深圳分公司网络运营主管，2009 年 2 月加入公司。

注：1．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议之日；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针对投资、研究、交易等业务建立了相关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加强对相关环节的行为监控及分析评估。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在投资研究过程中，坚持价值投资分析方法，强调以数据及事实为研究基础，降低主观估计给研究报告带来的影响，并以此建立了投资对象备选库、投资交易对手库，通过制度明确备选库、对手库的更新维护机

制。同时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一系列交易管理制度以及内控实施细则，以确保在投资过程中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行为以及其它各种异常交易行为得到有效监控及防范。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基金管理人依据指导意见要求，对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情况进行了分析。基金管理人旗下尚无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未发现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A、大类资产配置：

①股票资产配置---本基金上半年的投资策略为“轻大盘、重个股”，即对于大盘波动不做过多的预测与把握，不追求规定股票仓位的高低，而是把工作重心放在选取高成长的个股上面。一季度股票仓位适中，二季度判断市场对概念板块的追捧脱离了企业基本面的发展速度，因而适度减仓。三季度市场恢复了对成长股的热情，早于我们的预料，基于对经济周期和通货膨胀的判断，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改为“做中期上涨趋势”，提高了股票仓位，加仓于周期类、资源类品种，该策略一直执行到年终。基于长期稳健投资的宗旨，本基金始终坚持以防范风险第一的投资原则。

②债券资产配置---本基金的债券配置一直维持较低的水平，在资金紧张收益率上抬时有短期参与，以提高现金收益。

B、二级资产配置：

①股票资产配置---上半年组合配置偏重下游的医药、农林牧渔等行业，下半年配置较为均衡，增加了周期类、资源类板块配置，整体股票资产超额收益的主要来源是个股选择。

②债券资产配置--- 短期持有少量债券，提高部分现金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年度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2111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3.5841 元，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5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77%，基金超越比较基准 25.28 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金融危机后全球范围内的宽松政策前所未有，在各国共同努力下，全球经济走出了 V 型反转，而

中国率先快速复苏，因此在 2009 年下半年宽松刺激政策就逐步开始退出。2010 年，中国经济在缓慢回落后逐步企稳，宏观经济的领先指标已在 2010 年三季度见底，并开始缓慢的回升，但通货膨胀的压力愈来愈大，货币政策开始多管齐下，继续上调存款准备金率、控制银行贷款规模、人民币升值、加息，货币政策的持续紧缩，对于经济发展的负面效应需要观察，这也在考验管理层宏观调控的智慧。中国会以多大的代价度过经济增长的转型期，是投资者关注的重点。

2011 年，可能出现的对证券市场影响较大的有三件事情：新三板市场的形成、香港发行人民币计价的股票、转融通体系的建成。前两者对于 A 股市场资金面有负面影响，后者则将进一步改变 A 股市场只有做多才能盈利的格局。A 股市场将面临更为复杂不定的宏观经济环境，更为多样化的市场体系，更分化短暂的估值标准，这些决定了市场波动将更为频繁，板块分化将成常态，投资者的信心和情绪波动加大，易受外界影响。在经济走势未明朗之前，盈利机会主要来源于投资者的过度悲观反应。

顺应经济转型的趋势，我们看好三大板块，一个是内需，涉及医疗保健、通讯电子、软件科技、商业零售、食品饮料、酒店旅游、汽车家电、传媒网络等行业；二是高端制造业，包括新材料、新技术、大型装备、精密仪器等行业；三是节能减排、低碳经济，涉及的行业有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废物处理、林业利用等等。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持有的资产按规定以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对于相关品种，特别是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进行估值，具体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说明如下：

基金管理人成立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分管基金运营部的副总经理）以及相关成员（包括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金融工程和风险控制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主要由财务、技术、金融工程、法律合规等人员构成，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其中基金运营部负责具体执行公允价值估值、提供估值建议、跟踪长期停牌股票对资产净值的影响并就调整估值方法与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金融工程和风险控制部负责设计公允价值估值数据模型、计算，并向基金运营部提供使用数据模型估值的证券价格；监察稽核部负责与监管机构、律师事务所的沟通、协调以及检查公允价值估值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由于基金经理及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参加估值委员会议并提出估值的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估值过程中基金经理并未参与。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与任何第三方签订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最多 6 次，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最低不低于已实现收益的 60％。

报告期内，本基金已实施以 2010 年 11 月 5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进行的利润分配：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为 2010 年 11 月 18 日，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1.38 元，分红金额为 210,975,740.31 元。本次分红金额已超过已实现收益的 60％，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0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在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托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0 年度，中国光大银行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依法对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本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223,096,082.36	238,197,955.61
结算备付金		5,970,250.23	3,007,098.59
存出保证金		1,150,000.00	1,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3,558,663,093.22	1,679,806,797.48
其中：股票投资		3,431,014,093.22	1,659,776,797.4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7,649,000.00	20,03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772,745.28
应收利息	7.4.7.5	1,011,574.20	207,333.8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324,842.66	329,78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796,215,842.67	1,927,721,71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8,738,865.38	1,526,670.95
应付赎回款		1,916,527.20	6,847,594.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4,733,342.78	2,463,008.83
应付托管费		788,890.44	410,501.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849,076.10	1,502,067.51
应交税费		3,147.20	3,147.2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879,437.96	1,158,042.38
负债合计		28,909,287.06	13,911,033.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703,786,213.31	963,942,787.61
未分配利润	7.4.7.10	2,063,520,342.30	949,867,896.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7,306,555.61	1,913,810,684.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96,215,842.67	1,927,721,717.25

注：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2.211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03,786,213.31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462,106,962.55**	**994,485,591.01**
1.利息收入		8,404,501.97	4,805,700.3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3,622,970.60	2,348,477.23
债券利息收入		4,314,569.48	2,430,429.8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66,961.89	26,793.2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95,162,585.87	276,377,243.6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86,048,423.34	267,637,601.0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405,030.10	-623,155.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5,709,132.43	9,362,798.2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57,051,202.22	712,663,747.6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488,672.49	638,899.36
减：二、费用		**53,599,847.46**	**39,830,266.06**
1．管理人报酬		37,773,649.73	25,459,429.67
2．托管费		6,295,608.33	4,243,238.21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8	9,230,318.19	9,846,883.18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7.4.7.19	300,271.21	280,71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8,507,115.09**	**954,655,324.9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507,115.09	954,655,324.9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3,942,787.61	949,867,896.63	1,913,810,684.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8,507,115.09	408,507,115.0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39,843,425.70	916,121,070.89	1,655,964,496.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83,417,253.09	1,796,801,608.70	3,280,218,861.79
2.基金赎回款	-743,573,827.39	-880,680,537.81	-1,624,254,365.2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10,975,740.31	-210,975,740.31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03,786,213.31	2,063,520,342.30	3,767,306,555.6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07,055,078.75	148,854,302.45	1,355,909,381.2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54,655,324.95	954,655,324.9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3,112,291.14	-153,641,730.77	-396,754,021.9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99,586,922.78	203,430,845.53	503,017,768.31
2.基金赎回款	-542,699,213.92	-357,072,576.30	-899,771,790.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63,942,787.61	949,867,896.63	1,913,810,684.2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于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明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名为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第 79 号《关于同意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原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后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09,455,317.98 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德师报(验)字(05)第 SZ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09,568,999.6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3,681.6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7]第 98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7,579,696 份基金份额于 2007 年 7 月 5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 A 股、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投资组合范围为：股票投资占基金

净值的 30% - 95%；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0% - 6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投资于资源类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8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0% × 中信标普 300 指数 + 30% × 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进行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

企业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836,676,434.10	12.99%	693,198,067.10	10.71%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711,170.45	13.22%	132,379.71	7.17%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鑫证券	589,215.35	10.87%	207,679.78	13.85%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7,773,649.73	25,459,429.6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623,537.14	3,009,564.0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1月1日至 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295,608.33	4,243,238.2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979,085.75	4,979,085.75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316,277.94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295,363.69	4,979,085.75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1%	0.52%

注：期间申购总份额均为红利再投资。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223,096,082.36	3,536,272.69	238,197,955.61	2,305,642.2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 期末（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157	正邦科技	2010-03-30	2011-03-31	非公开发行	10.50	15.59	2,600,000	27,300,000.00	40,534,000.00	-
300128	锦富新材	2010-09-27	2011-01-13	新股网下申购	35.00	47.19	77,567	2,714,845.00	3,660,386.73	-
300130	新国都	2010-10-12	2011-01-20	新股网下申购	43.33	45.25	77,870	3,374,107.10	3,523,617.50	-
300136	信维通信	2010-10-27	2011-02-09	新股网下申购	31.75	67.80	20,733	658,272.75	1,405,697.40	-
601126	四方股份	2010-12-28	2011-03-31	新股网下申购	23.00	31.11	32,379	744,717.00	1,007,310.69	-
600963	岳阳纸业	2010-12-28	2011-01-06	配股	7.70	10.09	2,652,682	20,425,651.40	26,765,561.38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或增发新股，从新股获配日

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059	辽通化工	2010-12-02	资产重组	11.29	-	-	10,695,107	111,336,667.19	120,747,758.03	-

注：本基金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3,269,732,335.19元，第二层级的余额为288,930,758.03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09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1,587,873,816.33元，第二层级91,932,981.15元，无第三层级)。

对于持有的重大事项停牌股票，本基金将相关股票公允价值所属层级于停牌期间从第一层级转入第二层级，并于复牌后从第二层级转回第一层级(2009年度：同)。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31,014,093.22	90.38
	其中：股票	3,431,014,093.22	90.38
2	固定收益投资	127,649,000.00	3.36
	其中：债券	127,649,000.00	3.3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9,066,332.59	6.03
6	其他各项资产	8,486,416.86	0.22
7	合计	3,796,215,842.67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396,679,625.73	10.53
C	制造业	2,253,736,243.35	59.82
C0	食品、饮料	452,309,613.74	12.01
C1	纺织、服装、皮毛	55,582,913.76	1.48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15,984,106.04	3.08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425,645,419.04	11.30
C5	电子	6,433,554.23	0.17
C6	金属、非金属	442,710,464.03	11.75
C7	机械、设备、仪表	245,391,526.37	6.51
C8	医药、生物制品	495,054,646.14	13.14
C99	其他制造业	14,624,000.00	0.39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03,552,411.68	5.40
E	建筑业	139,505,996.40	3.7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35,779,014.30	3.60
G	信息技术业	42,977,068.95	1.1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1,510,000.00	0.57
I	金融、保险业	108,996,000.00	2.89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54,986,889.80	1.4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73,290,843.01	1.95
	合计	3,431,014,093.22	91.07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07	上海医药	9,002,967	196,624,799.28	5.22
2	002155	辰州矿业	4,444,676	159,652,761.92	4.24
3	000876	新 希 望	6,902,943	144,616,655.85	3.84
4	600068	葛洲坝	12,026,379	139,505,996.40	3.70
5	000059	辽通化工	10,695,107	120,747,758.03	3.21
6	600963	岳阳纸业	11,494,956	115,984,106.04	3.08
7	000877	天山股份	3,304,449	104,321,454.93	2.77
8	600323	南海发展	6,242,686	102,879,465.28	2.73
9	000623	吉林敖东	2,808,146	95,589,289.84	2.54
10	000630	铜陵有色	2,600,000	91,130,000.00	2.4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msfunds.com.cn)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68	葛洲坝	121,841,515.94	6.37
2	000623	吉林敖东	114,495,672.72	5.98
3	601607	上海医药	114,279,474.69	5.97
4	600030	中信证券	112,140,005.90	5.86
5	000059	辽通化工	111,336,667.19	5.82
6	002155	辰州矿业	105,791,879.05	5.53
7	600469	风神股份	96,293,050.87	5.03

8	601958	金钼股份	95,663,654.50	5.00
9	000627	天茂集团	94,385,221.09	4.93
10	000877	天山股份	89,823,798.94	4.69
11	600805	悦达投资	87,108,205.44	4.55
12	000876	新 希 望	73,538,179.70	3.84
13	002157	正邦科技	72,938,389.45	3.81
14	600963	岳阳纸业	72,871,401.95	3.81
15	600197	伊力特	71,097,675.21	3.71
16	600480	凌云股份	70,062,997.66	3.66
17	600169	太原重工	68,545,370.00	3.58
18	000507	珠海港	68,365,494.04	3.57
19	601088	中国神华	66,888,913.45	3.50
20	000778	新兴铸管	62,009,319.95	3.24
21	000630	铜陵有色	61,962,995.30	3.24
22	600273	华芳纺织	60,956,634.69	3.19
23	601168	西部矿业	57,252,651.14	2.99
24	600399	抚顺特钢	54,743,152.27	2.86
25	000513	丽珠集团	51,606,866.84	2.70
26	600425	青松建化	51,515,689.10	2.69
27	000426	富龙热电	51,362,494.46	2.68
28	000060	中金岭南	48,298,980.36	2.52
29	000568	泸州老窖	47,687,976.76	2.49
30	000792	盐湖钾肥	47,565,118.62	2.49
31	600221	海南航空	46,991,571.27	2.46
32	601318	中国平安	46,983,845.43	2.45
33	000858	五 粮 液	45,096,628.89	2.36
34	002031	巨轮股份	44,577,551.81	2.33
35	002342	巨力索具	42,612,742.58	2.23
36	600993	马应龙	41,762,057.50	2.18
37	600348	国阳新能	41,328,806.04	2.16
38	600125	铁龙物流	39,810,903.01	2.08
39	600581	八一钢铁	38,675,073.87	2.02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52	中恒集团	148,552,432.73	7.76
2	600487	亨通光电	126,751,826.79	6.62
3	600256	广汇股份	118,920,183.37	6.21

4	600607	上实医药	76,054,451.55	3.97
5	600547	山东黄金	66,799,540.04	3.49
6	600649	城投控股	65,620,750.23	3.43
7	000507	珠海港	57,996,812.44	3.03
8	600348	国阳新能	55,505,306.36	2.90
9	000531	穗恒运Ａ	54,419,747.86	2.84
10	600176	中国玻纤	52,780,313.77	2.76
11	601958	金钼股份	52,000,436.49	2.72
12	000898	鞍钢股份	49,457,032.24	2.58
13	002089	新 海 宜	47,834,918.52	2.50
14	600978	宜华木业	47,306,168.30	2.47
15	600420	现代制药	45,476,268.82	2.38
16	000568	泸州老窖	43,055,922.55	2.25
17	600141	兴发集团	35,659,420.34	1.86
18	600030	中信证券	35,657,398.94	1.86
19	601111	中国国航	34,890,796.78	1.82
20	002157	正邦科技	34,622,012.46	1.81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4,037,452,579.00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709,465,656.95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48,905,000.00	1.30
3	金融债券	78,744,000.00	2.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8,744,000.00	2.0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27,649,000.00	3.39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233	10 国开 33	800,000	78,744,000.00	2.09
2	1001021	10 央行票据 21	500,000	48,905,000.00	1.3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告了《关于湖南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的整改报告》，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针对现场检查中发现的有关问题出具了湘证监公司字[2010]54 号《关于责令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正决定书》。在公告中，该公司陈述了其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

本基金投资辰州矿业（002155）的决策流程均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辰州矿业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11,574.20

5	应收申购款	6,324,842.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486,416.86

8.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059	辽通化工	120,747,758.03	3.21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2010 年 12 月 2 日起停牌
2	600963	岳阳纸业	26,765,561.38	0.71	配股未上市流通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02,589	16,607.88	506,314,276.48	29.72%	1,197,471,936.83	70.28%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高宝美	1,562,235.00	2.36%
2	李萍	1,066,683.00	1.61%
3	姜学杰	1,001,200.00	1.51%
4	周世英	852,616.00	1.29%
5	韩凤荣	718,457.00	1.09%
6	李芙蓉	646,223.00	0.98%
7	王瑛	530,400.00	0.80%
8	郭建华	479,000.00	0.72%
9	深圳市傲发科技有限公司	474,957.00	0.72%
10	王东鸣	464,100.00	0.70%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272,872.70	0.02%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 年 9 月 27 日)基金份额总额	309,568,999.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63,942,787.6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483,417,253.0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43,573,827.3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03,786,213.31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的报酬为 120,000.00 元。目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连续五年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招商证券	1	1,086,467,318.84	16.86%	-	-	-	-	882,759.98	16.41%	-
中信证券	1	961,077,134.39	14.92%	-	-	-	-	780,883.68	14.51%	-
华鑫证券	1	836,676,434.10	12.99%	-	-	364,200,000.00	100.00%	711,170.45	13.22%	-
华泰联合	1	757,811,911.03	11.76%	-	-	-	-	644,135.91	11.97%	-
中金公司	1	670,184,377.06	10.40%	-	-	-	-	569,654.10	10.59%	-
中投证券	1	605,998,326.97	9.41%	-	-	-	-	515,094.85	9.57%	-
国金证券	1	520,237,274.87	8.07%	-	-	-	-	422,695.39	7.86%	-
国信证券	1	372,655,445.03	5.78%	-	-	-	-	316,755.30	5.89%	-
银河证券	1	207,185,074.08	3.22%	-	-	-	-	176,107.28	3.27%	-
长江证券	1	206,864,347.90	3.21%	-	-	-	-	175,835.00	3.27%	-
安信证券	1	160,086,489.26	2.48%	20,615,228.00	100.00%	-	-	136,072.61	2.53%	-
华泰证券	1	57,771,434.34	0.90%	-	-	-	-	49,105.83	0.91%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2）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3）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4）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5）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6）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2.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终止 2 家证券公司的 2 个交易单元：申银万国（1 个上海交易单元），湘财证券（1 个深圳交易单元）。

（此页无正文）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